

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7575 安美得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2/04/17	發言時間	17:07:04
發言人	陳致祥	發言人職稱	執行長特助	發言人電話	02-22981755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				
符合條款	第 9 款	事實發生日	112/04/17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112/04/17</p> <p>2. 增資資金來源:111年度盈餘轉增資</p> <p>3. 發行股數(如屬盈餘或公積轉增資,則不含配發給員工部分):6,000,000股</p> <p>4. 每股面額:10元</p> <p>5. 發行總金額:60,000,000元</p> <p>6. 發行價格:不適用</p> <p>7. 員工認購股數或配發金額:不適用</p> <p>8. 公開銷售股數:不適用</p> <p>9. 原股東認購或無償配發比例(請註明暫定每仟股認購或配發股數): 每仟股無償配發250股</p> <p>10. 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: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,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辦理拼湊,逾期未辦理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240條以現金分派之(計算至元為止,元以下捨去不計),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。</p> <p>11.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: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。</p> <p>12. 本次增資資金用途:充實營運資金。</p> <p>13. 其他應敘明事項:如因主管機關修正,或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異動等因素,致配股比率發生變動,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